

肥东县龙泉路学校食堂一、二层经营权 转让澄清公告

各投标人：

现招标人对肥东县龙泉路学校食堂一、二层经营权转让（项目编号：2025ADDCZ00275）“9.2.2：技术部分详细评审标准”澄清如下：

序号	名称	内容	分值范围
1	食堂经营业绩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学校、机关单位、医院等食堂项目经营业绩的（含正在经营），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满分 18 分。 注： （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业绩要求”； （2）同一学校不同服务周期的不累计得分。	0-18 分
2	保险保障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为中标食堂购买公众责任险或食品安全责任险、燃气责任险，每个险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 投标文件中须保险保障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分
3	体系认证	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认证： 1、具有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 2、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 3、具有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 4、具有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 5、具有餐饮管理服务认证证书的，得2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证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4 分

4	项目团队	一、项目经理 1 人（满分 7 分） 1、具有一级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4 分，具有二级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3 分，具有三级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2 分； 2、具有食品安全总监或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的得 3 分。 二、厨师长 1 人（满分 7 分） 1、具有一级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4 分，具有二级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3 分，具有三级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2 分； 2、具有二级及以上中式面点师证书的得 3 分； 三、烹调师 1 人（满分 4 分） 1、具有三级及以上中式烹调师证书的得 2 分； 2、具有食品安全总监或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的得 2 分。 四、面点师 1 人（满分 2 分） 具有三级及以上中式面点师证书的得 2 分。 五、健康管理师 1 人（满分 2 分） 具有三级及以上健康管理师证书的得 2 分。 六、食品安全管理员 3 人（满分 6 分） 具有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明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 注：（1）以上所有人员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2）以上所有人员不得兼任，同一人员具有不同等级的同类资质证书不累计计分，仅按最高分计分一次；中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健康管理师，需提供“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站查询截图； 2、食品安全总监证书需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人员能力验证综合服务平台官网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3、须提供投标人为拟派人员自开标之日起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证明材料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	0-28 分
---	------	---	--------

		附表 33 条款，未提供社保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4、以上拟派本项目的人员，不经业主单位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5、业主单位有权对中标单位所提供的项目团队人员进行核查，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	
5	投标人 荣誉	1、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获奖时间为准），投标人获得党政机关单位（或事业单位）或在国内依法登记注册的行业协会（或学会）颁发的奖项、荣誉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奖项、荣誉证明资料应符合下列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1）奖项、荣誉应提供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颁奖文件不含荣誉证书、奖杯、奖牌、奖状）或颁奖单位官网文件的截图； （2）以上材料须能体现投标人名称，如无法体现投标人名称，须另附颁奖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3）“国内依法登记注册”以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查询结果为准。针对国内依法登记注册的行业协会（或学会）颁发的奖项、荣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提供该协会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查询结果截图。 （4）民政部公布的“离岸社团”、“山寨社团”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公示的“涉嫌非法社会组织”颁发的荣誉、奖励均无效； （5）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5 分

6	经营思路	针对学校学生特点，从开业前筹备计划、餐厅环境管理等方面进行编制。 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对优于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强、十分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5 分； 2、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基本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 3、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有待提升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5 分
7	经营方案	应围绕经营管理，饭菜品种、食谱、价格，企业与学校共建校园文化方案、食品安全环境卫生，食品质量控制，服务质量控制等进行编制。 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对优于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强、十分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5 分； 2、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基本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 3、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有待提升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5 分
8	原材料采购渠道及质量保障	应围绕原材料采购渠道及质量保障(进货渠道、合作单位、食材质量等)进行编制。 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对优于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强、十分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5 分； 2、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基本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 3、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有待提升实际情况的，得 1	0-5 分

		分。 4、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9	卫生管理控制方案	根据各投标供应商的卫生管理控制方案（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垃圾处理方案等）进行编制。 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对优于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强、十分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5 分； 2、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基本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 3、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有待提升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4、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5 分
10	服务承诺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相关服务承诺，包括服务态度（文明经营）承诺、风险责任承诺、卫生及消防承诺、食品安全承诺、增值服务承诺，每提供一个承诺得 1 分，本项目满分 5 分。 注：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11	应急预案	根据各投标人编制的停水停电停气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应急预案、传染性疾病预防应急预案等。 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对优于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强、十分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4 分； 2、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基本贴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 3、对本项目实际内容，针对性有待提升实际情况的，得 2 分。 4、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0-4 分

其他内容不变，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答疑与本澄清公告不一致的，以本澄清公告为准，为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通知！

招标人：肥东县龙泉路学校

联系人：李业元

地址：肥东县龙泉西路 88 号

联系方式：13856983926

2025 年 8 月 8 日